

6月21日

雅各家復興的應許

作者：麥耀光

經文：彌迦書二 12-13

12 雅各家啊，我定要聚集你們，定要召集以色列的餘民，把他們安置在一處，如波斯拉的羊，又如草場上的羊群，人數眾多，大大喧嘩。13 開路的在他們前面上去，直闖過城門，從城門出去；他們的王在前面行，耶和華在他們的前頭。

彌迦在神給他的異象中，看見了兩幅圖畫。在第一幅圖中，以色列和猶大遭神的審判；可是，在第二幅景象中，他同時看到在神的懲罰中，神卻給予盼望的信息。故此，在第一章和第二章，彌迦所宣告的神諭中，呈現兩個截然不同的信息。在整本彌迦書中，這種審判和應許交替出現，將重複幾次。

從一章 1 節至二章 11 節，先知向以色列和猶大家宣告災禍的信息後，卻峰迴路轉式的帶出恩典的信息。先知並不是不一致，而是他認識到神的公義和憐憫這兩個屬性。神在懲罰中仍向祂的子民流露拯救的應許，因此在一章 1 節至二章 11 節的滅亡災禍後，先知在二章 12-13 節立即宣告神對百姓的盼望心意。

神再次以第一身「我」向百姓說話，祂三次說：「我」定要聚集雅各家，定要召集以色列人，並且把他們安置在一起，如羊般安放在羊圈裏，以致得到保護。神強調會聚集「以色列的餘民」（NIV - 「the remnant of Israel」）（12 節）。

「餘民」（Remnant）是舊約一個重要的聖經和神學主題，這個詞彙曾在先知的著作中出現過，分別是在公元前八世紀的以賽亞書、猶大滅亡時的耶利米書（參耶卅 10）及被擄時的以西結書（參結十八 31）。此外，被擄歸回的歷史書也有提及（參尼一 2）。在小先知書中，阿摩司書（2 次）、西番亞書（4 次）、哈該書（3 次）和撒迦利亞書（3 次）都提及「餘民」的觀念，而彌迦在本卷書其中四章中，共 5 次（二 12，四 7，五 7、8，七 18）提及「餘民」。雖然小先知書是處於不同時代的著作，但先知都從神領受了祂對以色列民的心意。換言之，從第八世紀的先知到被擄時期的先知，以至被擄歸回的先知，都一致傳遞神對祂子民的救贖計劃。

「餘民」的基本意思是經歷了與神審判相關的災禍後，存留下來的人。這批神的子民，是神保存下來的，是信靠神的百姓。不同時代的先知如何了解「餘民」的信息？而「餘民」的信息對處於不同年代的百姓又具有甚麼意義呢？因此，「餘民」可以是單指在災禍之後存留下來的人，也可以是指復興的盼望。對彌迦來說，「餘民」的信息是幫助一群信靠神的子民，讓他們依靠神的憐憫，將會被保守存留下來，並且仰望神復興的應許。這應許是神「必定」招聚他們如招聚羊一般，並且將他們安置在羊圈裏。

在第 13 節，彌迦繼續講解神如何帶領餘民如羊。第 13 節呈現交叉／扇形結構，請參閱下表：

- A 開路者在前面
- B 過城門（NIV - 「gate」）
- B' 出城門（NIV - 「gate」）
- A' 王在前面

第 13 節是一個平行句，並且出現了三個人物，分別是開路者、王和耶和華。開路者對應王，王是那位開路者。這三位都是在前面行。換言之，耶和華是百姓的王，祂是一位開路者，走在前頭的領路人，親自帶領祂的子民。在這裏，「過城門」意指將會經歷災禍後的回歸之路。

默想：

1. 在新約聖經，保羅同樣教導「餘民」的觀念（參羅九 27），並且說：「現在這時刻也是這樣，照著出於恩典的揀選，還有所留的餘數。」（羅十一 5）請為正在患難中的肢體禱告，求主使他們成為上帝的忠心跟隨者。
2. 主耶穌說：「我就是羊的門（gate）……我就是門（gate），凡從我進來的，必得安全，並且可進出，找到草吃。」（約十 7、9）請反思你與主的關係！
3. 聖經說：「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。」（羅八 14）試反思你如何順從聖靈在你生命中的帶領。

（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）

6月22日

指責領袖不公不義

作者：麥耀光

經文：彌迦書三 1-12

1 於是我說：雅各的領袖，以色列家的官長啊，你們要聽！你們豈不知道公平嗎？ 2 你們惡善好惡，剝我百姓身上的皮，從他們的骨頭上剔肉， 3 你們吃我百姓的肉，剝他們的皮，打斷他們的骨頭，如切塊下鍋，如釜中的肉。 4 到了遭災的時候，這些人要哀求耶和華，他卻不應允他們。那時，因他們所行的惡，他必轉臉離開他們。 5 論到使我百姓走入歧途的先知，他們牙齒有所嚼，就呼喊說：「平安！」誰不給他們吃，就揚言攻擊他，耶和華如此說： 6 你們因此必遭遇黑夜，看不到異象；遭遇幽暗，無法占卜。太陽必向先知沉落，白晝轉為黑暗。 7 先見必抱愧，占卜的必蒙羞，他們全都搗著鬍鬚，因為神不應允他們。 8 至於我，我藉耶和華的靈，滿有能力、公平和勇氣，可向雅各述說他的過犯，向以色列指出他的罪惡。 9 當聽這話，雅各家的領袖，以色列家的官長啊！你們厭棄公平，在一切事上屈枉正直； 10 以血建立錫安，以罪孽建造耶路撒冷。 11 城裏的領袖為賄賂行審判，祭司為酬勞施訓誨，先知為銀錢行占卜；他們卻倚賴耶和華，說：「耶和華不是在我們中間嗎？災禍必不臨到我們。」 12 因此，為你們的緣故，錫安要被耕種像一塊田地，耶路撒冷要變為廢墟，這殿的山必如叢林的高處。

彌迦在第一章責備百姓在敬拜和宗教上不忠誠；在第二章他批判那些對弱勢者的惡事和惡行；在第三章他則指控領袖的不公和不義。這一章可藉「聽」（1、9 節）和「說」（5 節）來劃分為三個段落，而整章呈現出交叉／扇形結構，請參閱下表：

- A 聽（1 節）
 - B 公平（justice）（1 節）
 - C 好惡（love evil）（2 節）
 - D 先知（5 節）
 - E 耶和華如此說（5 節）
 - D' 先知（6-7 節）
 - C' 罪惡（transgression）（8 節）
 - B' 公平（8 節）
 - A' 聽（9 節）

彌迦在 1-4 節給了雅各的領袖和以色列家的官長們一個修辭性問題：「難道你們不知道公平嗎？」（1 節）這個問題有兩重意義。先知的問題期待領袖們肯定的回答「是」，他們知道甚麼是公平！因為「他們的本分」（呂振中譯本）應當明白甚麼是公平，並且必須「擁抱」（NIV - 「embrace」）着公平，因為這是他們的位份。作為領袖，他們有責任實踐和推行公義。若他們沒有實行公平，就要為他們的行為接受審判。接着，彌迦直言並指控他們竟然是一群「恨惡良善，喜愛邪惡」（2 節； NIV - 「hate good and love evil」）的人。先知更用了恐怖的字眼來描述他們的惡行：剝百姓身上的皮、從人骨頭上剔肉、食神子民的肉等（2-3 節）！當神審判他們的罪孽時，必掩面不顧他們（4 節）。

第二段（5-8 節）是神向另一群領袖之指責的話。他們竟是先知！這批先知被稱為使神的「百姓走入歧途的先知」（5 節）。先知的職責本是傳講上帝的心意（forth-telling），以及宣告上帝將有的作為（foretelling）；可是，這些先知只是為了肚腹的滿足，只要有人給他們食物，先知就講「平安」的話，不然就說攻擊的話（5 節）。百姓誤信了先知，以為有平安或得罪神，影響了他們的心靈和了解神對事情的心意。神將這樣懲罰他們：這些先知將落入黑暗中，看不見異象；只有黑夜，得不到默示（6 節），因為神不會應允他們的禱告（7 節）。先知的位份本應是按着從神而來的領受，忠心和公正地向神的子民傳遞信息。當彌迦聽到神對那些不守本位的先知作出審判時，他立了一個志向：「至於我，我藉耶和華的靈，滿有能力、公平和勇氣，可向雅各述說他的過犯，向以色列指出他的罪惡。」（8 節）

於是，彌迦在 9-12 節指出當時的政治和宗教領袖的弊病，他們「厭惡公平，屈枉正直」（9 節，新譯本）。他們將神性職事淪為賺錢的工具，以致首領為賄賂作判斷，祭司為酬勞而教訓，先知為金錢傳默示。他們是以人的血來建立錫安，以罪孽建造耶路撒冷。他們更揚言：「耶和華不是在我們中間嗎？災禍必不臨到我們。」（11 節）領導在誤傳，百姓卻誤信，在此情況之下，將有嚴重的後果——神使「耶路撒冷要變為廢墟」（12 節）。他們的懲罰將是與以色列的遭遇一樣：「撒瑪利亞變為田野的廢墟」（參一 5-6）。

默想：

1. 「公平」這詞在第三章出現了 3 次。請反思你在對人和對事上的公平原則。領袖們失去了本份的職責，因而帶來嚴重的後果。為社會和教會領袖祈求，讓他們能保持初心。
2. 彌迦說：「至於我，我藉耶和華的靈，滿有能力、公平和勇氣」（8 節），你對這句話有多少領悟？又如何能體驗這種經歷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6月23日

登耶和華的山

作者：麥耀光

經文：彌迦書四 1-7

1 末後的日子，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，超乎諸山，高舉過於萬嶺；萬民都要流歸這山。
2 必有許多民族前往，說：「來吧，我們登耶和華的山，到雅各神的殿。他必將他的道指教我們，我們也要行他的路。」因為教誨必出於錫安，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。
3 他必在許多民族中施行審判，為遠方強盛的國斷定是非。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，把槍打成鐮刀。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，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。
4 人人都要坐在自己的葡萄樹和無花果樹下，無人使他們驚嚇；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親口說的。
5 萬民都奉自己神明的名行事，我們卻要奉耶和華—我們神的名而行，直到永永遠遠。
6 耶和華說：在那日，我必聚集瘸腿的，召集被趕逐的，以及我所懲治的人。
7 我要使瘸腿的成為餘民，使被趕到遠方的成為強盛之國。耶和華要在錫安山作王治理他們，從今直到永遠。

彌迦在第三章宣告神對領袖的責備和對雅各家的懲罰後，接着在第四章頒布了神的應許。第四章是平安的信息。在未來的日子（1、6 節），神的救贖會臨到祂的子民中。這一章可分為兩個段落：在第一部分（1-7 節）的受詞是萬民，時態是未來式；第二個部分（8-13 節）的受詞是「你」，強調「現在」（四次）。

彌迦書一至三章的焦點是雅各和耶路撒冷的懲罰，到第四章，重點不是審判，而是轉為平安和應許的信息。雖然信息的焦點仍是耶路撒冷，但其重點是有關餘民的救贖。這個平安信息有三部分：一、萬民到錫安山領受教誨（1-2 節）；二、神將平安帶到萬國中（3-5 節）；三、神召聚餘民（6-7 節）。

讀者發現彌迦書的四章 1-2 節與以賽亞書二章 2-4 節極其相似，這表示了兩位先知是同時代的人物，他們同時從神領受了這個和平信息。彌迦看到在末後的日子，萬民來到錫安山朝拜耶和華，因為在那裏有神的殿在山上。先知使用了誇張法來形容該殿「必矗立在萬山之上，高舉過於萬嶺」（1 節，新譯本）。雖然錫安山並不是一座高山，但這聖山吸引萬國的人民到這裏，領受神的恩言。先知確信耶路撒冷在神的計劃中扮演核心的角色，先知指出：「教誨必出於錫安，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。」（2 節）故此，萬民願意攀山越嶺來到錫安，為的是尋求神，並祂的道和祂的路。先知用了「道」和「路」作為隱喻，這是詩歌智慧書的教導（參詩廿五 4、9-10，廿七 11；伯十九 8；箴一 15），教導人如何過一個合乎神喜悅的生活方式、如何行走在蒙福的道路上。

第 1 至 2 節是萬民到神的聖殿，而第 3 至 5 節則是神臨在萬國中。在末日，神將到萬民中施行審判，為萬國斷定是非。這裏的施行審判和斷定是非並不是責罰，而是強調在神的管治下，萬國得以國泰民安。當賜平安的神臨在時，國與國之間不再舉刀槍，戰爭的利器轉為犁頭作耕種、成為鐮刀來收割子；人民不須學習戰事，而是回鄉栽種果樹，享受安寧的生活。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親口應許的。

當讀到第 5 節時，會看見情況好像是反高潮：為何會出現「萬民都奉自己神明的名行事」呢？那日不該是神掌權、萬民歸信嗎？學者指出，當先知宣講神諭，並看到百姓的宗教現實時，一群相對於那些「奉自己神明的名行事」的人，就是忠於神的跟隨者、在聖山上從神領受了祂的道和祂的路的百姓，都立志要奉神的名而行。

「耶和華親口說」的第一句話是向萬國宣告無戰爭（3-5 節），第二句話是向餘民說祂的拯救（6-7 節）。神將會聚集餘民，但他們是誰？有多少類？是第 6 節所指「瘸腿的、被趕逐的，以及我所懲治的人」這三類，還是第 7 節所指「瘸腿的、使被趕到遠方的」這兩類？因這兩句是平行句，故此「被趕逐的，以及我所懲治的人」是同一類，就是那些被神懲治而被趕逐到遠方的人。他們被神領回來，由神親自作王治理他們。

這段以耶和華的殿（1 節）開始，在中間位置有耶和華的話（4、5 節，兩次），結束時是耶和華作王（7 節）。

默想：

1. 從耶路撒冷有神的教誨和神的話（2 節下），默想神話語在教會的重要性。請為你教會對聖經的權威和教導事工禱告。
2. 試反思你對神的道和神的路的渴求，並願意奉神的名行事嗎？
3. 曾有一段日子，信徒高呼一個口號：「耶穌會怎樣做？」（「WWJD」，What Would Jesus Do?），以此來反省生活行為，表明假如耶穌在我面對的處境中，祂會怎樣做，我就會怎樣做。這是你的心志嗎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6月24日

錫安蒙救贖

作者：麥耀光

經文：彌迦書四 8-13

8 你，以得臺，錫安的山岡啊，先前的權柄必歸給你，耶路撒冷的國權必將歸還。9 現在，你為何大聲呼喊呢？你中間沒有君王，你的謀士滅絕，以致疼痛抓住你，如臨產的婦人嗎？10 錫安哪，你要疼痛生產，彷彿臨產的婦人；因為你必從城裏出來，住在田野；你要到巴比倫去，在那裏，你要蒙解救，在那裏，耶和華必救贖你脫離仇敵的手掌。11 現在，許多國家聚集攻擊你，說：「讓錫安被玷污！讓我們親眼看到！」12 他們卻不知道耶和華的意念，也不明白他的籌算，他聚集他們，像把禾捆聚到禾場。13 錫安哪，起來踹穀吧！我必使你的角成為鐵，使你的蹄成為銅。你必打碎許多民族，將他們的財寶獻給耶和華，將他們的財富獻給全地的主。

彌迦在第四章 1-7 節，看到末後（1 節）和那日（6 節）有關錫安和耶路撒冷的平安景象。到了第 8 節，情景改變了，從遠景轉為當下。先知更用了「現在」這時態三次（9、10、11 節），來幫助聽眾聆聽主題的轉更，是此時此刻的。此外，神諭的對象從萬民轉到「你」，共十五次之多，而「你」就是指當時的耶路撒冷百姓。究竟先知要傳遞甚麼平安信息給正在聆聽他講話的百姓呢？

彌迦在第 1-7 節的平安信息是關乎百姓的後代，跟着先知轉換了另一種方式來傳遞信息給與他同時代的百姓。他在這部分將整個復興的歷程詳細勾劃出來，並有下列五個步驟：

第一、是復興的應許（8 節），並且權柄將歸還給錫安、國權將歸回耶路撒冷。兩次指出權柄的歸還，正是表明猶大國的權柄將會是先失去，然後失而復得。那麼，他們是如何失去的呢？於是先知向百姓問了三個修辭式問句：「現在你為甚麼大聲呼喊？難道你們中間沒有君王嗎？或是你的謀士滅亡了，以致疼痛抓緊你，好像臨產的婦人呢？」（9 節，新譯本）

第二、百姓將會經歷痛苦，如臨產的婦人一樣辛苦，是因為沒有王或是謀士的引導呢？在第 9-10 節上，先知兩次談及痛楚、三次用了臨產的比方，來形容百姓被擄到巴比倫的悲痛。

第三、蒙救贖。雖然臨產婦人的痛楚是真實的，但會過去，並因着新生命的來臨，那份喜悅會遮蓋之前的疼痛。先知更兩次強調：「在那裏，你要蒙解救，在那裏，耶和華必救贖你脫離仇敵的手掌。」（10 節下）神的子民將會經歷的是，神在他們被擄的痛苦之地救贖他們。

第四、列國起來攻擊錫安，並嘗試羞辱錫安。或許百姓曾經歷在希西家年代，亞述王西拿基立在耶路撒冷的狂言和污衊的話（參王下十八章；賽卅六章）。那時，百姓的確哭號和痛苦，他們的王和謀士無法拯救；然而，先知藉着一種對比來讓百姓看到神的作為。那些敵對耶路撒冷的人，就是敵對神。百姓、謀士和王無能為力，神卻將會介入，原來神就是百姓的王和謀士。請參閱下表：

籌算		聚集	
列國	耶和華	列國	耶和華
玷污錫安	對列國的意念和籌算	攻擊錫安	「聚集他們、捆聚到禾場」（12節）

神將如何對待侵害祂子民的敵人呢？神將聚集他們「像把禾捆聚到禾場」，並且使錫安的角色成為鐵、使耶路撒冷的蹄成為銅，藉此打碎許多民族（13節）。百姓聽到這些景象時當然興奮，可是讀者看到經文時，心中卻起了一個疑問：這一章不是平安信息嗎？為何出現報復的情景呢？第3節說「將刀打成犁頭，把槍打成鐮刀」，現在卻是「角成為鐵……蹄成為銅」，藉此打碎多個民族。前後形成了強烈的對比！

這正是先知看到兩個的景象，學者描繪為先知看見兩個「山嶺」（mountain peaks）。一個是遙遠的和平應許，神的子民將從流亡的困苦獲得救贖；另一個景象是在過渡期與列國的敵對。故此，百姓必須先經歷被擄與敵對，然後救贖與和平就會臨到他們！

默想：

1. 試反思你個人的「意念和籌算」，是否與主的心意一致？
2. 你曾否經歷過沒有謀士給你主意、或沒有領袖帶領前行呢？現在就求主成為你生命的主宰和「奇妙策士（Wonder Counselor）」（賽九6）！
3. 除了先知看到從現在至遙遠的應許這個過渡時期外，保羅也曾說：「我們這短暫而輕微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、無比、永遠的榮耀」（林後四17），你能領悟這金句的精髓嗎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6月25日

應許彌賽亞為領袖

作者：麥耀光

經文：彌迦書五 1-9

1 成群的民哪，現在要聚集成隊；仇敵前來圍攻我們，要用杖擊打以色列領袖的臉頰。
2 伯利恆的以法他啊，你在猶大諸城中雖小，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裏出來，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者；他的根源自亙古，從太初就有。
3 因此，耶和華要將以色列人交給敵人，直到臨產的婦人生下孩子；那時，他其餘的弟兄必回到以色列人那裏。
4 他必倚靠耶和華的大能，倚靠耶和華—他神之名的威嚴，站立並牧養，使他們安然居住；因為現在他必尊大，直到地極。
5 這位就是和平。當亞述侵入我們領土，踐踏我們宮殿時，我們就立七個牧者，八個領袖攻擊它。
6 他們要用刀劍毀壞亞述地和寧錄地的關口。當亞述侵入我們領土，踐踏我們邊境時，他必拯救我們。
7 雅各的餘民必在許多民族中，如從耶和華降下的露水，又如甘霖降在草上；他們不倚靠人，也不仰賴世人。
8 雅各的餘民必在列國中，在許多民族中，如林間百獸中的獅子，又如少壯獅子在羊群中；他若經過就必踐踏撕裂，無人搭救。
9 願你的手舉起，高過敵人！願你的仇敵都被剪除！。

彌迦先知在第五章傳遞了三個有關未來的信息。在 1-9 節，他傳講將來臨的彌賽亞的身分，以及祂對餘民的拯救，而在 10-15 節，他宣告了神將對祂的子民在宗教信仰上進行革新和改革行動。

彌迦書第五章 1-9 節可分為兩部分。當以色列的敵人「用杖擊打以色列領袖的臉頰」（1 節），他們的確無力抵抗，因為百姓的「君王」無能、「謀士」無力帶領人民對抗仇敵（參四 9）。先知看見了兩個不同時序的異象。第 2 至 4 節是彌賽亞第一次來臨的異象；在這裏，先知向百姓宣告神一個重大的應許，來回應他們所面對的困境：「伯利恆的以法他啊，你在猶大諸城中雖小，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裏出來，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者。」（2 節上）

這個異象讓神的子民認識彌賽亞的身分。一、祂是一位「統治者」（NIV - 「a ruler」），並要「在錫安山作王治理他們，從今直到永遠」（四 7）；祂坐在大衛的寶座上，正如神曾應許大衛，說：「你的王位也必堅定，直到永遠」（撒下七 16）。大衛出生於伯利恆（參撒下十六 1），將來那位偉大的以色列人之彌賽亞卻選擇在這個無名的小鎮降生（參路二 4）！二、祂是自有永有的神，「他的根源從太初，從亙古就有了。」（2 節下，新譯本）約翰見證說：「太初有道，道與神同在，道就是神。這道太初與神同在。」（約一 1-2）三、祂是牧者，並靠着神的能力、藉着神的名保護並「牧養他的羊群」（4 節上，新譯本）。四、祂的偉大和尊榮將傳到地極（4 節下），這異象顯示了彌賽亞是一位永恆君王，也是神子民的牧者！

先知在第二個異象看見神對「雅各的餘民」（7、8節）的作為。讀者從英文聖經可以清楚觀察到第5-9節的結構和鑰詞；先知刻意用了「將會」（NIV - 「will、will be」）七次和「像」（NIV - 「like」）四次。第5-9節呈現交叉／扇形結構：

- A 懲罰亞述（5節）
 - B 踐踏宮殿、踐踏邊境（5、6節）
 - C 雅各的餘民（7節）
 - C' 雅各的餘民（8節）
 - B' 踐踏撕裂，無人搭救（8節）
- A' 仇敵都被剪除（9節）

這段的核心是神的子民，雅各的餘民雖然分散在「許多民族中」（7節）和「列國中」（8節），但將會蒙神的解救（5節）。神如何拯救百姓呢？先知用了兩個比方。一、他們「像露水」、「又像甘霖」（7節，新譯本）般蒙滋潤，並且充滿生命力量。二、他們「像獅子」、「又像幼獅」（7節，新譯本）般撕裂仇敵。當神懲罰侵略者亞述後，神的子民將享受和平，因為這位彌賽亞是一位「和平」君王（5節），正如以賽亞先知指出：「他的名必稱為……和平的君」（賽九6）。

默想：

1. 請默想彌賽亞的身分，並反思當中哪一種身分是你最需要加深與救主的關係？
2. 彌賽亞「倚靠耶和華的大能，倚靠耶和華—他神之名」（4節），而雅各的餘民「不倚靠人，也不仰賴世人」（7節）。這給你甚麼啟發？
3. 神的子民知道，雖然雅各的餘民像獅子，但懲罰敵人是在神手中（9節）。主耶穌同樣地「只將自己交託給公義的審判者」（彼前二23），試反思救主的榜樣。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6月26日

神在末日的作為

作者：麥耀光

經文：彌迦書五 10-15

10 耶和華說：到那日，我必從你中間剪除馬匹，毀壞戰車；11 除滅你國中的城鎮，拆毀你一切的堡壘；12 除掉你手中的邪術，你那裏不再有占卜的人。13 我必從你中間除滅雕刻的偶像和柱像，你就不再跪拜自己手所造的；14 我必從你中間拔除亞舍拉，毀滅你的城鎮；15 我必在怒氣和憤怒中報應那不聽從我的列國。

彌迦在第五章的第三個信息，是神在「那日」的作為。先知在異象中看見彌賽亞的第一次來臨（1-4 節），以及對餘民的救贖（5-9 節）。在第二個信息中，先知使用了「將會」（NIV - 「will、will be」）這個鑰詞七次。在第 10-15 節，他選用了另一個鑰詞「我必」（呂振中譯本；NIV - 「I will」）。先知的信息主題從應許（5-9 節）轉為審判（10-15 節），從神「將會」拯救雅各的餘民，轉為「我必」拆毀！

在第 10-15 節，神以第一身「我」來說明在末日祂將會有的作為。神在每一節都說「我必」！祂必定做甚麼呢？英文聖經用了四次「I will destroy」，而中文譯本則選用了不同的詞彙，如「剪除」、「除滅」、「除掉」等。神將會摧毀以下兩類事物：

一、軍事上的拆毀（10-11 節），這分為兩部分。首先是軍備，神必剪除馬匹和毀壞戰車，然後是城鎮和堡壘。當百姓聽到先知的信息時，心中或許充滿疑惑。第 5-9 節是應許雅各的餘民蒙解救，為何轉眼間，神必定審判他們呢？當他們聽到第 15 節的信息才安心，原來神的怒氣和憤怒是報應那不聽從祂的列國。因此，第 10-11 節是指列國，而不是以色列國。

二、宗教上的拆毀（12-14 節），這分為兩方面。第一方面是以色列隨從異教的習俗，故此神要從百姓中除掉巫術，以致他們「不再有占卜的人」（12 節）。摩西早已警戒以色列人，當他們進入迦南地後，不要學效當地的惡習，求問占卜（參申十八 9-14）。原來神的子民一直參與巫術和「算命」（呂振中譯本），並不是全心全意信靠上帝。他們求問算命師，而不是求問生命的主宰。現在神要在百姓的信仰生活和行為上進行改革，修正他們的錯誤行徑。第二方面是以色列人對偶像的膜拜，神要除滅在百姓中所雕刻的偶像和柱像（NIV - 「sacred stones」），以致他們「不再跪拜自己手所造的」偶像。先知特別指出他們向迦南的「亞舍拉神木」（14 節，呂振中譯本；NIV - 「Asherah poles」）膜拜。因此，神說：「我必從你中間除滅你的亞舍拉，毀滅你的偶像。」（14 節，新譯本）

在以色列的歷史中，神曾嚴厲地提醒百姓不要行祂所憎惡的事：「你為耶和華－你的神築壇，不可在壇旁栽種任何樹木作亞舍拉，也不可為自己設立柱像，這是耶和華－你的神所憎恨的。」（申十六 21-22）當百姓聽到彌迦的信息有關神必要的作為時，他們

回想起多位依靠神的君王曾經嘗試杜絕亞舍拉的膜拜（參王上十五 13；王下十八 3-4，廿三 6、14-15）。

當彌賽亞第二次來臨時，神的威嚴（majesty）和主的尊大（greatest）將遍滿全地極（4 節）。

默想：

1. 上帝是一位有絕對主權（sovereign）的君王：「他說有，就有，命立，就立。」（詩卅三 9）這是你的信念嗎？對於神擁有絕對的主權，你能完全接納和順服嗎？
2. 摩西提醒以色列人不要有「占卜的、觀星象的」行為（參申十八 10）；彼得也曾指出當時的信徒：「你們從前隨從外邦人的心意，生活在……可憎的偶像崇拜中」（參彼前四 3），這一切都不合乎神的心意。請反思你今天是否仍有一些主不喜悅的異教信仰行為？
3. 偶像不一定是實物，若你心中仍有偶像，妨礙你單一敬拜上帝，求聖靈幫助你挪走。

（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）

6月27日

神期待的信仰要求

作者：麥耀光

經文：彌迦書六 1-8

1 當聽耶和華說的話：起來，向山嶺爭辯，使岡陵聽見你的聲音。2 山嶺啊，要聽耶和華的指控！大地永久的根基啊，要聽！因耶和華控告他的百姓，與以色列爭辯。3 「我的百姓啊，我向你做了甚麼呢？我在甚麼事上使你厭煩？你回答我吧！4 我曾將你從埃及地領出來，從為奴之家救贖你，我差遣摩西、亞倫和米利暗在你前面帶領。5 我的百姓啊，當記念從前摩押王巴勒如何籌算，比珥的兒子巴蘭如何回應他，當記念從什亭到吉甲所發生的事，好使你們明白耶和華公義的作為。」6 「我朝見耶和華，在至高神面前跪拜，當獻上甚麼呢？難道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來朝見他嗎？7 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，或是萬萬的油河嗎？我豈可為自己的過犯獻我的長子，為自己的罪惡獻我所親生的嗎？」8 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。

彌迦書的最後兩章進入「審判與應許」這一個新的循環裏。先知向以色列人作出第三次指控，並宣告神的審判與懲罰，以及神對祂子民的應許信息。第六章是新一輪的責備和處分，並可分為三個段落：神主動與百姓爭辯（1-5 節）、神對祂子民的信仰要求（6-8 節），以及神頒布以色列人的懲處（9-16 節）。

彌迦先知的第三波責備是十分嚴厲和震撼的，在首兩節就用了「爭辯」四次（參新譯本）。神主動指控祂的子民，場景就與在法庭主理案件相似：「聽永恆主所說的話哦！起來向諸山訴說案情，叫小山聽你的聲音哦。諸山哪，聽永恆主審案哦！地的根基阿，側耳以聽哦！因為永恆主有案件要責罪他的子民，責罪以色列。」（1-2 節，呂振中譯本）上帝坐在主審座位上，被告人是以色列民。誰是陪審團呢？竟然是山嶺和大地！百姓是聽得明白的，這正是與摩西在曠野帶領以色列人在神面前立約的話相似：「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：我已經將生與死，祝福與詛咒，擺在你面前。所以你要揀選生命，好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。」（申卅 19）

神和以色列人有約的關係，他們是一個立約群體，並且需要按立約的要求生活。現在神向以色列人問了兩個修辭問句：「我向你做了甚麼呢？我在甚麼事上使你厭煩？你回答我吧！」（3 節）神以三件歷史事件來回答祂的問題，藉此指出以色列人忘記了神的救贖恩典。第一、神從埃及救贖了為奴的以色列人（出一至十五章）；第二、巴蘭事件（參民廿二至廿四章），特別是「從什亭到吉甲所發生的事」（5 節；參民廿二，廿五 1；書四 19-20）；第三、列祖離開埃及、曠野飄流、現今百姓所站的應許之地。神兩次呼喚百姓要「記念」歷史事件，以致他們「明白耶和華公義的作為」（5 節）。

一位不知名者代表百姓在被告席作出回應。神問了百姓兩個修辭問句，他卻以雙倍方式，向神問了四個問題。神問百姓，究竟祂做了甚麼使百姓厭煩的事，那人的回答是

有關朝見神時相關獻祭事宜（6-7 節）。他問神，朝拜祂時當獻上甚麼祭品呢？難道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來朝見祂？這足夠嗎？「難道永恆主還喜悅千千的公羊，或萬萬的油河麼？」（7 節上，呂振中譯本）這人看似用誇張手法來表達神的要求。如果神喜歡祭祀的話，我們就獻上千千公羊、萬萬油河吧！從這人對祭品的要求、文字和語氣的表達，有學者認為他是運用諷刺的手法來表達要獻上多少，才能滿足神的要求。如果神喜悅燔祭和一歲的牛犢，為何不獻上千倍萬倍呢？若神喜悅動物的祭祀，獻上孩子不是更能使神喜悅嗎？

面對那人在神學和道德上的錯誤，彌迦在第 8 節回應他。神不單止沒有要求獻上活生生的人，反而更嚴厲地禁止這惡行（參王下廿三 10；代下廿八 3）。神的確要求百姓一年三次向祂守節期（參出廿三 14），並且「不可空手朝見耶和華」（申十六 16）。守節期是一個歡欣的時刻，至於祭品，神清楚指出：「各人要按自己手中的能力，照耶和華—你神所賜你的福，奉獻禮物。」（申十六 17）

其實，神不是看外表的祭物，重點並不是數量。先知在第 8 節指出，神看重的是信仰生活行為：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。」神不需要動物的血，祂要求屬神的子民有兩方面的質素。第一、行為上要「公義」；祂自己的公義行為（5 節）也應反映在祂的百姓中。第二、兩方面的關係；對人有「憐憫」，並要「與神同行」。

神在第 9-16 節將會揭露百姓的罪狀，並頒布懲罰。

默想：

1. 你如何在奉獻上不落在「數量」的掙扎？反思神的話：「人是看外貌，耶和華是看內心。」（撒下十六 7）此外，反思耶穌對窮寡婦奉獻兩個小錢的讚許（參可十二 41-44）。
2. 「耶和華喜愛燔祭和祭物，豈如喜愛人聽從他的話呢？看哪，聽命勝於獻祭，順從勝於公羊的脂肪。」（撒下十五 22）這句話給你甚麼啟發？
3. 反思你個人在「行公義，好憐憫，與神同行」三方面的狀態。你有何行動來實踐呢？

（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）